

浙江省检验检疫科学技术研究院经营服务性收费集中公示表

收费单位：浙江省检验检疫科学技术研究院							
序号	收费项目	收费对象	收费价格		标准制定方式及部门	政策依据	备 注
			标准（元）	计价单位			
1	标签使用费	单位、个人	0.15	张	市场调节价		
2	标签印刷费	单位、个人	0.06	张	市场调节价		
3	标签信息平台维护费	单位、个人	3000	项	市场调节价		
4	环境处理	单位、个人	80	平方米	市场调节价		
5	技术服务	单位、个人	合同价	项	市场调节价		按照合同价协定，如鉴定、评估、咨询、理货、培训、技术指导、产品研发服务、样品采集等
6	履约保证金	单位	不超过中标合同金额的10%	/	政府制定 部门：国家发展改革委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》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	
7	政府采购履约保证金	单位	不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0%	/	政府制定 部门：财政部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	
8	工程质量保证金	单位	不高于工程价款结算总额的3%	/	政府制定 部门：住房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	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清理规范工程建设领域保证金的通知》（国办发〔2016〕49号）；住房城乡建设部、财政部《关于印发建设工程质量保证金管理办法的通知》建质〔2017〕138号	
注：不在公示范围内的分包和转包项目，以协议价收取。							

联系方式：

咨询投诉电话：12360

计费人：李昊原； 电话：0571-83527244

俞夏凯； 电话：0571-56160030

沈 诚； 电话：0571-56160036

收费人：姜雪芬； 电话：0571-56160024

受理投诉人：徐进； 电话：0571-56160005